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2022-036

##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账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740号文核准，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达合金”）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2,45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9.65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237,197,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28,309,056.6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08,887,943.4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5月11日到账，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8年5月1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天运[2018]验字第90034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账号开户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执行。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备注
福达合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33050162756400001160	高可靠性电接触材料及组件智能制造项目	
福达合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1203282229200350211		
福达合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355880100100752586		
福达合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	8110801013001430963		
福达合金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龙湾支行	3330020210120100093908		已销户
福达合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577902598210718		
福达合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90120078801800000200	偿还银行借款项目	已销户

### 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偿还银行借款项目”和“高可靠性电接触材料及组件智能制造项目”已实施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将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予以注销，注销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备注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33050162756400001160	本次注销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1203282229200350211	本次注销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355880100100752586	本次注销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	8110801013001430963	本次注销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577902598210718	本次注销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首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完毕，公司与国元证券和各家银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